

二零一二至二零一三年度
中西區區議會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報告
(二零一二年二月九日)

(一) 中西區區議會轄下二零一二至二零一三年度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職權範圍、組織架構及成員組合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將附件一有關地區設施的註釋統一跟隨康文署沿用的字眼，因此建議將「圖書館」改為「圖書館設施」、「休憩場地」改為「公園及遊樂場」、「體育場地」改為「體育館」。另外，將第 6 項由「考慮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及中西區民政事務處在中西區的地區設施¹上舉行的文化、康樂及體育活動，作出建議以提升活動的質素，配合區內市民的需要。」改為「考慮及監察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及中西區民政事務處在中西區的地區設施¹上舉行的文化、康樂及體育活動，作出建議以提升活動的質素，配合區內市民的需要。」文件將交由區議會確認。

(二) 中西區區議會二零一二至二零一三年度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轄下各工作小組的組成及相關安排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成立地區小型工程工作小組，並取消地區設施管理事務工作小組。此外，在會議上已有至少四名成員表示會加入地區小型工程工作小組，並在陳捷貴議員提名及陳學鋒議員和議下，通過由文志華議員擔任地區小型工程工作小組主席。

(三) 康文署邀請提名中西區「活力專員」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由陳財喜議員和許智峯議員代表中西區擔任「活力專員」。

¹ 地區設施包括社區會堂、圖書館設施、公園及遊樂場、體育館和游泳池。

(四) 中區行人天橋指示標誌研究

文件由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主席及上屆地管會轄下檢示中西區路面指示牌非常設工作小組主席提交。香港大學葉教授向委員會簡介報告內容。委員會要求在研究報告上註明是項研究由區議會撥款資助，並通過會後去信有關部門（包括運輸署、路政署、土木工程拓展署及旅遊事務署）表達議員意見，並將報告書及會議紀錄交予部門考慮。

(五) 撥款申請 - 區議會告示板清潔及維修工程(2011-2012)

文件由民政處提交。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撥款 40,000 元予民政處推行上述計劃。

(六) 撥款申請 - 地區小型工程研究計劃(2012-2013)

文件由民政處提交。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撥款 60,000 元予民政處推行上述計劃。

(七) 撥款申請 - 中西區設施維修及改善工程(2012-13)

文件由民政處提交。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撥款 600,000 元予民政處推行上述計劃。由於撥款超過 300,000 元，文件將以傳閱方式遞交至財務委員會審批。

(八) 撥款申請 - 中西區綠化保養工程 (2010-2011)

文件由民政處提交。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撥款 1,300,000 元予民政處推行上述計劃。由於撥款超過 300,000 元，文件將以傳閱方式遞交至財務委員會審批。

(九) 將蒲魯賢徑臨時遊樂場轉為固定(永久)遊樂場

文件由陳浩濂議員提交。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去信水務署表達盡快將蒲魯賢徑臨時遊樂場轉為永久遊樂場的訴求，促請水務署盡早落實是否會在遊樂場的位置興建新的配水庫，並考慮其他興建方法，如將水庫置於岩洞，避免影響遊樂場的運作。

(十) 延長圖書館服務時間

文件由陳財喜議員、陳學鋒議員、陳捷貴議員及文志華議員提交。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去信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表達延長士美菲路公共圖書館開放時間的訴求。主席將與康文署安排新一屆的委員作實地視察，進一步了解區內圖書館的設施。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二年二月